

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鍾巧真

電話：22289111分機51508

電子信箱：Ccc33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運競字第1140008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390000E_114000802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會變更「114年第十五屆全市運動大會」之跆拳道
項目比賽日期一案，本局同意核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會114年4月10日中市體總跆拳道委字第114022 號函。

二、旨案原訂於8月9日舉行，因故變更至8月10日辦理，本局同
意核備。

三、檢送調整後之跆拳道項目競賽規程，副本抄送本市各區公
所及相關單位，請協助上網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臺中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

副本：臺中市體育總會(含附件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(運動賽會中心)(含附件)、本局競技運動科(含附件)

